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約用人員 李雅琪

電話：05-3620123#8310

傳真：05-3620525

電子信箱：q0925912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立布袋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0021237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00000A_1100212375_ATTACH1.doc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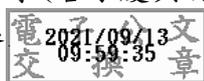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府110年度家庭教育計畫－「幸福家庭楷模徵選」
實施計畫乙份，請鼓勵貴校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喚起國人重視家庭價值，藉由幸福家庭楷模甄選，鼓勵家人互相表達關懷、慈愛與尊重之態度喚起國人重視夫妻、親子、祖孫等家人關係培養及經營，促進家庭溫馨、和樂，以落實家庭教育法之精神。
- 二、參賽作品規格及件數請依實施計畫規定辦理。作品繳交期限自即日起至110年10月15日止（以郵戳為憑），採親送或逕寄至祥和國小輔導室收（嘉義縣朴子市祥和二路西段9號）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

嘉義縣立布袋國民中學



110/09/13

1100004023